

证券代码：837894

证券简称：祥云飞龙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一)公司原定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信息。因临时更换审计机构须经公司内控审核流程，且公司合并审计范围涉及母公司及7家子公司，审计工作繁重，故公司预计无法在2024年4月30日前（含）完成2023年年度报告的披露。

公司已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开展相关审计机构。但鉴于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收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4云29破申2号），法院已裁定受理大理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正在与审计机构针对持续经营假设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以及相应的部分资产价值计量方式进行研究和沟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三章强制终止挂牌第十七条第一款规定：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或者披露的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未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或者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或者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且前述情形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的情形，全国股转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

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规定，挂牌公司出现本细则第十七条第一款规定情形，全国股转公司在二十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其股票挂牌的

决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终止挂牌决定的，出具终止挂牌决定，发布相关公告并通报公司注册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

(二)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收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4云29破申2号)，公司债权人大理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对公司重整，法院已裁定受理大理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重整申请。若重整失败，公司存在可能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十三项之规定，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挂牌。

因存在上述事项，公司股票自2024年5月6日起停牌。

二、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

(一)若公司未能在2024年6月30日之前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挂牌。

(二)法院已受理对公司进行司法重整的申请，若重整失败，公司存在可能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十三项之规定，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挂牌。

三、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

(一)关于公司2023年年报尚未披露事项：1、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了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审计工作在有序开展，公司将全力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尽快完成2023年度审计工作；2、公司已分别于2024年4月18日、2024年4月30日、2024年5月6日、2024年5月20日、2024年6月3日、2024年6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分别披露了《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因公司不能按期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强制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2)、《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3、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和结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关于公司司法重整事宜：公司已于2024年6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分别披露了《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院受理司法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停牌事项变更公告(增加)》(公告编号：2024-015)、《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公司将根据大理白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后续受理案件情况的进度，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并保持和各中介机构及股东的联系沟通，依法、依规开展司法重整工作，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 后续停复牌安排

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

由于公司2023年年报尚未披露且公司已被法院受理司法重整，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和结果，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 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公司联系人：丁宝寅

联系电话：0872-3120888

邮箱：baoyindingding@163.com

联系地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祥城镇清红路246号

(二)券商联系人：邵译韬

联系电话：021-52523321

邮箱：shaoyitao@ebcn.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266号恒隆广场1号写字楼51层

六、 其他说明

无

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0日